

Add: 41 Gongxiao Road, Jining, Shandong

传真 Fax: 0537-2397156

邮编 P.c.: 272000

关于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天恒信内审报字(2006)第2266号

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贵公司")截至2006年 12月13日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专 项审核。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 副本材料、口头证言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在审慎调查的基 础上,对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的使用情况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 专项报告,并对本专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专项 报告是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要求出具。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并在根据贵公司提供的资料做 出职业判断的基础上出具报告。

经审核,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内容 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16号文核准, 贵公司于2006年11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600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00元,应募集股款为人民币286,000,000,00元, 扣除发行费用17,400,000.00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7,600,000.00元。贵公司上

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6 年11 月30日出 具的天恒信验内字(2006)第209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贵公司已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制定了专项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

二、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

根据贵公司签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批准文号	总投资	建设期	投资回收期
年产 20000 吨环保 纤维毯项目	鲁计工业[2004]33 号	5, 483	1年	3.78年
年产 10000 吨陶纤 背衬板项目	鲁计工业[2004]35 号	5, 845	1年	3.58年
年产 1500 吨陶纤 纺织品项目	鲁计工业[2004]34 号	5, 705	1年	3.88年
年产 1200 吨陶瓷 纤维纸项目	鲁计工业[2004]36 号	4, 652	1年	4.53年
合	计	21, 685		

本次募集资金满足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后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

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经贵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并于2004年1月经山东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备案批准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06年12月13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11098.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 年产20000 吨环保型纤维毯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自有资金实际投入
固定资产	5083	4852
流动资金	400	574
合计	5483	5426

注:该项目分两期实施,2004年9月和2005年7月分别建成2条(共4条)生产线并投入生产。该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概算为5,083万元,实际投资4,852万元,占总的固定资产投资概算的95.45%。

(二) 年产10000 吨陶瓷纤维背衬板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自有资金实际投入
固定资产	5629	4993. 06
流动资金	216	679. 58
合计	5845	5672.64

注:该项目于2005年3月建成并投入生产,固定资产投资概算为5,629万元,实际投资4,993.06万元,占总的固定资产投资概算的88.70%。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与董事会说明比较

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与贵公司董事会《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内容逐项对照,两者相符。

五、审核结论

根据上述情况,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 筹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济宁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四日